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6月9日以专人、邮件、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彩男主持，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其中：独立董事袁秀国、独立董事马亚红以通讯方式出席）。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决议情况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的董事充分讨论与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的议案》

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经审慎研究论证后决定对部分募投资项目进行延期，将“精密金属制造服务智能化研发中心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2年6月30日前调整为2023年12月31日前。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

公告》。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16 日